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 4,828,900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72%。涉及回购注销金额 50,047,201.12 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81,066,667 股减少至 276,237,767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起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0日、2024年3月4日、2024年4月2日、2024年3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021、2024-027）、《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截至2024年5月7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828,900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72%，最高成交价为11.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01元/股，成交均价为10.3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0,047,201.12元（不含交易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2026年8月3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当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4年已回购的股份4,828,900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二、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4,828,900股，已回购股份的注销完成日期为2026年10月19日。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81,066,667股变更为276,237,767股。

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023,850	12.1053%	34,023,850	12.3169%
其中：高管锁定股	34,023,850	12.1053%	34,023,850	12.316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7,042,817	87.8947%	242,213,917	87.6831%
三、总股本	281,066,667	100%	276,237,767	100%
名称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陈超	44,094,864	15.6884%	44,094,864	15.9626%
陈晓俐	21,921,807	7.7995%	21,921,807	7.9358%
陈鑫帅	387,400	0.1378%	387,400	0.1402%
合计	66,404,071	23.6257%	66,404,071	24.0387%

注：1、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2、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晓俐女士、陈鑫帅先生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由23.6257%被动增加至24.0387%，权益变动被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公司回购股份注销股东权益被动增加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报备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